

资金证明

广州市海珠区建设工程招标管理办公室：

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：

我单位进行的广州市海珠区学校校舍安全整治工程，招标所需的前期准备工作已完毕，该工程的资金来源为区财政资金（政府债券为主），已按规定落实到位，可办理下一步招标手续。请给予办理相关手续为盼。

特此说明。

